

# 工银瑞信河北高速集团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购入基础设施项目交割审计情况的公告

## 一、公募 REITs 基本信息

公募 REITs 名称	工银瑞信河北高速集团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 REITs 简称	工银河北高速 REIT
场内简称	河北高速
公募 REITs 代码	508086
公募 REITs 合同生效日	2024 年 6 月 18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指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REITs）业务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REITs）规则适用指引第 5 号—临时报告（试行）》等有关规定及《工银瑞信河北高速集团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工银瑞信河北高速集团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二、交割审计情况

工银瑞信河北高速集团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发售并购入基础设施项目事项（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已由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完成对购入项目公司河北瑞投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的交割审计，并出具了上述购入项目公司的交割审计报告（详见附件：河北瑞投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德师报

(审)字(24)第 S00513 号)。

根据交割专项审计报告，购入项目公司于交割审计基准日（2024 年 6 月 18 日）总资产合计 5,686,049,165.82 元，负债合计 4,005,145,699.10 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1,680,903,466.72 元，项目公司各项资产负债情况详见附件审计报告。截至本公告发布日，本基金后续将根据本次交易相关协议约定以及交割审计情况，按计划完成全部交易对价支付。

特此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 17 日

河北瑞投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18日止期间

河北瑞投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18日止期间

---

<u>内容</u>	<u>页码</u>
审计报告	1 - 2
资产负债表	3
利润表	4
现金流量表	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
财务报表附注	7 - 21

## 审计报告

德师报(审)字(24)第S00513号  
(第1页, 共2页)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河北瑞投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瑞投”)的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6月18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18日止期间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编制。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河北瑞投,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强调事项——编制基础以及对审计报告使用的限制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二对编制基础的说明。河北瑞投管理层编制财务报表仅为工银瑞信河北高速集团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收购河北瑞投进行交割参考之目的。因此,财务报表可能不适用于其他用途。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我们的报告仅供上述目的,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河北瑞投管理层负责按照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编制财务报表(包括确定在具体情况下按照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编制财务报表的可接受性),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河北瑞投管理层负责评估河北瑞投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河北瑞投管理层计划清算河北瑞投、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河北瑞投的财务报告过程。

## 审计报告 - 续

德师报(审)字(24)第S00513号  
(第2页, 共2页)

###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 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 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 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 我们运用职业判断, 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 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 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 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 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对河北瑞投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河北瑞投不能持续经营。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史啸

史啸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菁

李菁



2024年7月15日

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18日



资产负债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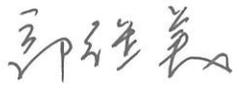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24年6月18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	15,361,581.94
应收账款	2	12,179,618.68
预付款项		307,321.55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3	271,410,982.77
其他流动资产		2,342,717.44
<b>流动资产合计</b>		<b>301,602,222.38</b>
<b>非流动资产：</b>		
无形资产	4	5,324,621,109.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	59,825,833.7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5,384,446,943.44</b>
<b>资产总计</b>		<b>5,686,049,165.82</b>
<b>流动负债：</b>		
应付账款	6	18,128,753.38
预收款项		501,448.51
应交税费	7	729,291.27
其他应付款	8	2,479,417,391.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	166,280,000.00
<b>流动负债合计</b>		<b>2,665,056,884.66</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9	1,306,980,000.00
预计负债	10	33,108,814.44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340,088,814.44</b>
<b>负债合计</b>		<b>4,005,145,699.10</b>
<b>所有者权益：</b>		
资本公积	11	1,860,380,967.78
未分配利润	12	(179,477,501.06)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680,903,466.72</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5,686,049,165.82</b>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21页的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18日止期间



利润表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24年1月1日至 2024年6月18日止期间
一、营业收入	13	<b>226,348,963.32</b>
减：营业成本	14	224,912,431.03
税金及附加	15	488,355.01
管理费用		377.11
财务费用	16	71,200,604.35
其中：利息费用		72,933,296.55
利息收入		1,733,873.20
资产减值损失		-
二、营业亏损		<b>(70,252,804.18)</b>
加：营业外收入		-
减：营业外支出		-
三、亏损总额		<b>(70,252,804.18)</b>
减：所得税费用	17	(17,563,201.05)
四、净亏损		<b>(52,689,603.13)</b>
(一)持续经营净亏损		<b>(52,689,603.13)</b>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六、综合收益总额		<b>(52,689,603.13)</b>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现金流量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18日止期间

## 现金流量表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24年1月1日至 2024年6月18日止期间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4,700,294.5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05,696.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2,105,991.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754,703.0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支付的各项税费		8,126,122.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473.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922,299.26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8</b>	<b>182,183,692.00</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3,1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4,525,685.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705,685.45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57,705,685.45)</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8</b>	<b>24,478,006.55</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	260,560,976.16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8</b>	<b>285,038,982.71</b>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18日止期间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18日止期间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	1,860,380,967.78	-	(126,787,897.93)	1,733,593,069.85
二、本期期初余额	-	1,860,380,967.78	-	(126,787,897.93)	1,733,593,069.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	-	(52,689,603.13)	(52,689,603.1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52,689,603.13)	(52,689,603.13)
四、本期期末余额	-	1,860,380,967.78	-	(179,477,501.06)	1,680,903,466.72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一、公司及交易基本情况

河北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高速集团”)于2022年8月在河北省石家庄市新设河北瑞投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瑞投”),并于2023年5月1日将荣乌高速公路(大王店枢纽互通至冀晋界段)收费权业务(不包含广告经营权和服务设施经营权)转给河北瑞投经营,从而实现荣乌高速公路(大王店枢纽互通至冀晋界段)的独立运营。

河北瑞投持有的荣乌高速公路(大王店枢纽互通至冀晋界段)收费权累计收费期限为20年,该收费权于2035年至2039年陆续到期。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银基金”或“基金管理人”)作为公募基金管理人,于2024年6月18日发起设立工银瑞信河北高速集团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工银河北高速REIT”),募集资金人民币56.98亿元。工银河北高速REIT主要投资于最终投资标的为荣乌高速公路(大王店枢纽互通至冀晋界段)收费权的基础设施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专项计划”),并以募集资金持有专项计划全部份额。

专项计划于2024年6月19日成立,并向河北高速集团购买了其持有的河北瑞投100%股权。同日,河北瑞投的有关股东变更工商登记手续已完成,专项计划成为河北瑞投的全资股东。同时,专项计划通过向河北瑞投发放股东借款的形式置换了河北瑞投原有的借款人民币38.90亿元。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一)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编制了河北瑞投于2024年6月18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18日止期间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对财务报表使用者而言重要的财务报表附注。本财务报表编制目的仅为工银瑞信河北高速集团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收购河北瑞投进行交割参考,2024年6月18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18日止期间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未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列示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以及相应的财务报表附注;未披露“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关联交易”等相关性较低的附注项目,部分附注项目的披露已适当简化。

### (二)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1. 遵循编制基础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按照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在所述编制基础上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河北瑞投于2024年6月18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18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

#### 2. 会计期间

本财务报表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2024年1月1日起至6月18日止期间。

#### 3.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河北瑞投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河北瑞投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 6. 金融工具

在河北瑞投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初始确认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时，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 6. 金融工具 - 续

##### 6.1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初始确认后，河北瑞投对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6.1.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河北瑞投管理该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河北瑞投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河北瑞投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河北瑞投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河北瑞投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河北瑞投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河北瑞投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河北瑞投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6.2 金融资产减值

河北瑞投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账款以及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经营租赁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资产，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河北瑞投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河北瑞投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河北瑞投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 6. 金融工具 - 续

##### 6.2 金融资产减值 - 续

河北瑞投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资产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河北瑞投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资产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 6.2.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河北瑞投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河北瑞投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对债务人实际或预期的内部信用评级是否下调；
- (3)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4)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6) 预期将降低借款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7)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8) 河北瑞投对金融资产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河北瑞投判断金融资产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河北瑞投假定该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资产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资产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 6.2.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河北瑞投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 6. 金融工具 - 续

##### 6.2 金融资产减值 - 续

##### 6.2.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河北瑞投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对金融资产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损失。河北瑞投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组别。河北瑞投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资产类型、信用风险评级、担保物类型、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债务人所处行业、担保品相对于金融资产的价值等。

河北瑞投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河北瑞投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河北瑞投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河北瑞投计量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 6.2.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河北瑞投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 6.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河北瑞投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

##### 6.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 7.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等。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 8. 无形资产

本财务报表中的无形资产系荣乌高速公路(大王店枢纽互通至冀晋界段)收费权(以下简称“荣乌高速收费权”)。

##### 8.1 无形资产的摊销

河北瑞投对荣乌高速收费权按照年限平均法进行摊销。摊销年限按照荣乌高速公路(大王店枢纽互通至冀晋界段)各路段收费权到期日确定。于2024年6月18日，荣乌高速收费权的剩余摊销年限为12年至15年。

##### 8.2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适当调整。

#### 9. 长期资产减值

管理层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 10.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河北瑞投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河北瑞投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河北瑞投；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河北瑞投需要对荣乌高速公路(大王店枢纽互通至冀晋界段)定期开展高速道路大修工作，并在大修期间内按直线法计提高速公路大修准备，该金额系基于高速公路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可使用状态，根据预计大修时将发生的成本进行估计。若预期发生的大修成本或管理层的养护计划发生变化，导致对高速公路预提的大修准备金额发生变化，按照未来适用法进行处理。

#### 11. 收入

河北瑞投的收入主要来源于日常经营活动中提供的车辆通行服务，车辆通行费收入在服务提供时予以确认。

#### 12. 所得税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但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 12. 所得税 - 续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13.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 13.1 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出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 14. 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在运用上述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管理层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管理层的估计存在差异。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 无形资产减值

管理层于资产负债表日评估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若存在减值迹象，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根据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以剩余收费期限内的未来现金流量为基础，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以预计的高速公路车辆通行服务收入和其他经营收益扣除必要的维护费用和经营成本为基础估计。

## 四、 税项

##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根据相关税法规定的销售额和应税劳务收入等	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照应缴纳的增值税等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按照应缴纳的增值税等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照应缴纳的增值税等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 2. 税收优惠政策

不适用。

##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 货币资金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6月18日
银行存款	15,361,581.94
合计	15,361,581.94

## 2. 应收账款

人民币元

款项性质	2024年6月18日
应收通行费	12,179,618.68
合计	12,179,618.68

应收账款的账龄如下：

人民币元

账龄	2024年6月18日
1年以内	12,179,618.68
小计	12,179,618.68
减：信用损失准备	-
合计	12,179,618.68

##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 3.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人民币元

款项性质	2024年6月18日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注)	269,677,400.77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利息	1,733,582.00
<b>合计</b>	<b>271,410,982.77</b>

注： 2023年11月起，河北高速集团通过内部结算中心对集团内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为河北瑞投归集到河北高速集团内部结算中心的资金。

于2024年6月19日，河北高速集团已将上述资金集中管理款转至河北瑞投在中国工商银行开立的银行账户。

## 4. 无形资产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18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项目	荣乌高速收费权
<b>一、账面原值</b>	
2024年1月1日及2024年6月18日	6,930,634,503.63
<b>二、累计摊销</b>	
2024年1月1日	1,285,860,418.41
本期计提	193,378,890.26
2024年6月18日	1,479,239,308.67
<b>三、减值准备</b>	
2024年1月1日	126,774,085.22
本期计提	-
2024年6月18日	126,774,085.22
<b>四、账面价值</b>	
期末余额	<b>5,324,621,109.74</b>
期初余额	<b>5,518,000,000.00</b>

注： 长期借款系以荣乌高速收费权为质押物取得，因此无形资产所有权受到限制，详见附注五、9。

##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6月18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6,774,085.22	31,693,521.30
可抵扣亏损	79,420,435.11	19,855,108.78
预提大修费用	33,108,814.44	8,277,203.62
<b>合计</b>	<b>239,303,334.77</b>	<b>59,825,833.70</b>

##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 6. 应付账款

人民币元	
款项性质	2024年6月18日
应付运营管理服务费(注)	11,820,352.19
养护成本	6,308,401.19
<b>合计</b>	<b>18,128,753.38</b>

注： 根据河北高速集团与河北瑞投的约定，自划转日起，河北瑞投委托河北高速集团运营荣乌高速，由此产生的运营管理服务费主要包括劳务费、专项成本等。

## 7. 应交税费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6月18日
增值税	651,152.92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580.70
教育费附加	19,534.5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023.06
<b>合计</b>	<b>729,291.27</b>

## 8. 其他应付款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6月18日
股东借款	2,416,995,548.00
应付股东借款利息	51,410,683.99
应付金融机构利息	10,973,463.56
其他	37,695.95
<b>合计</b>	<b>2,479,417,391.50</b>

## 9. 长期借款

人民币元	
性质	2024年6月18日
质押借款	1,473,26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6,280,000.00
一年后到期的长期借款	1,306,980,000.00

注： 上述借款系自河北高速集团承继的与荣乌高速相关的专项银行借款，年利率为 2.50%至 4.06%，借款期限为 5 至 15 年不等，并以荣乌高速收费权为质押物取得。

## 10. 预计负债

人民币元	
性质	2024年6月18日
高速公路大修准备	33,108,814.44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18日止期间

##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 11. 资本公积

人民币元

性质	2024年6月18日
资本公积	1,860,380,967.78

## 12.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18日止期间
期初未分配利润	(126,787,897.93)
加：本期净利润	(52,689,603.1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减：利润分配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9,477,501.06)

## 13. 营业收入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18日止期间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运营通行费收入	225,889,420.32	224,912,431.03
其他业务——租赁收入	459,543.00	-
合计	226,348,963.32	224,912,431.03

## 14. 营业成本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1月1日至 2024年6月18日止期间
无形资产摊销	193,378,890.26
委托运营服务	11,996,495.05
高速公路大修	12,784,512.04
养护管理成本	6,132,258.33
保险费及其他成本	620,275.35
合计	224,912,431.03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18日止期间

##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 15. 税金及附加

项目	人民币元	
	2024年1月1日至 2024年6月18日止期间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2,884.45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187,774.61	
房产税	26,771.67	
资源税	10,924.28	
<b>合计</b>	<b>488,355.01</b>	

## 16. 财务费用

项目	人民币元	
	2024年1月1日至 2024年6月18日止期间	
利息支出(注)	72,933,296.55	
金融机构手续费	1,181.00	
减：利息收入	1,733,873.20	
<b>合计</b>	<b>71,200,604.35</b>	

注：本财务报表期间，河北瑞投对中国工商银行借款利息支出为人民币 9,939,180.55 元，对中国建设银行借款利息支出为人民币 11,583,432.01 元，对河北高速集团借款利息支出为人民币 51,410,683.99 元，合计利息支出人民币 72,933,296.55 元。

## 17. 所得税费用

项目	人民币元	
	2024年1月1日至 2024年6月18日止期间	
当期所得税费用	-	
递延所得税	(17,563,201.05)	
<b>合计</b>	<b>(17,563,201.05)</b>	

##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 1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2024年1月1日至 2024年6月18日止期间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2,689,603.13)
加：固定资产折旧	-
无形资产摊销	193,378,890.2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2,933,296.5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563,201.0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865,794.2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741,484.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183,692.00

##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1月1日至 2024年6月18日止期间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361,581.9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269,677,400.77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260,560,976.1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478,006.55

## 六、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如附注一所述，工银河北高速 REIT 已于 2024 年 6 月 18 日发起设立，主要投资于最终投资标的为荣乌高速收费权的专项计划，并以募集资金持有专项计划全部份额。

专项计划已于 2024 年 6 月 19 日成立，并向河北高速集团购买了其持有的河北瑞投 100% 股权。同日，河北瑞投有关权属变更工商登记手续已完成，专项计划成为河北瑞投股东。同时，专项计划向河北瑞投发放了股东借款用以置换河北瑞投原有股东及银行借款人民币 38.90 亿元。

2024 年 6 月 21 日，河北瑞投偿还了对河北高速集团的股东借款本金及利息人民币 2,468,406,231.99 元(附注五、8)及银行借款本金及利息人民币 1,484,233,463.56 元(附注五、8 和 9)。

## 七、 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经河北瑞投批准。